

附件

宁夏回族自治区药品监督管理局
2020 年部门预算

目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2020 年部门预算表

- 一、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三、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四、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六、部门收支总表
- 七、部门收入总表
- 八、部门支出总表

第三部分 2020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自治区药品监督管理局 2020 年部门预算——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能

根据中共中央办公厅《关于地方机构改革有关问题的指导意见》（中办发〔2018〕32号）和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印发的《宁夏回族自治区机构改革方案》（厅字〔2018〕102号），自治区药品监督管理局是自治区市场监管厅的部门管理机构，为副厅级。药监局贯彻落实党中央关于药品监督管理的方针政策、决策部署和自治区党委的部署要求，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坚持和加强党对药品监督管理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主要职责是：

（一）负责药品（含中药、民族药，下同）、医疗器械和化妆品安全监督管理。起草自治区药品、医疗器械、化妆品安全监督管理方面的地方性法规、政府规章草案和政策规划，并组织实施。

（二）监督实施国家药品、医疗器械、化妆品标准。组织制定、发布中药材地方标准和中药饮片炮制规范并监督实施。组织实施分类管理制度，配合实施国家基本药物制度。

（三）依职责实施药品、医疗器械、化妆品相关行政许可和备案。

（四）负责药品、医疗器械、化妆品质量管理。监督实施生产质量管理规范。依职责监督、指导实施经营和使用质量管理规范。

(五) 负责药品、医疗器械和化妆品上市后风险管理。组织开展药品不良反应、医疗器械不良事件、化妆品不良反应的监测、评价、处置等工作。组织开展药物滥用监测工作。依法承担药品、医疗器械、化妆品应急管理工作。

(六) 贯彻执行国家执业药师资格准入管理制度，负责执业药师注册工作。

(七) 负责组织指导药品、医疗器械和化妆品监督检查，依职责组织指导查处药品、医疗器械、化妆品生产、经营和使用环节的违法行为。

(八) 负责指导市县药品、医疗器械、化妆品监督管理工作。

(九) 完成自治区党委和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十) 职能转变。

1、深入推进简政放权。执行并监督落实国家药品、医疗器械、化妆品领域简政放权有关政策措施，减少具体行政审批事项。

2、强化事中事后监管。贯彻药品、医疗器械全生命周期监管制度，强化全过程质量安全风险管理，创新监管方式，加强信用监管，全面落实“双随机、一公开”和“互联网+监管”，严惩违法违规行为，推进监管信息共享，提高监管效能，满足新时代公众用药用械需求。

3、有效提升服务水平。完善审批服务便利化措施，推进审批备案事项清单化、电子化，简化优化行政许可、备案

的相关程序、流程，提高效率，营造激励创新、保护合法权益环境。

4、全面落实监管责任。按照“最严谨的标准、最严格的监管、最严厉的处罚、最严肃的问责”要求，完善药品、医疗器械、化妆品许可、检查、检验、监测、处罚等体系，提升监管队伍职业化水平。加快仿制药质量和疗效一致性评价，推进追溯体系建设，落实企业主体责任，防范系统性区域性风险，保障药品、医疗器械安全有效。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机构改革后，区药品监督管理局本级行政编 51 名，工勤编 5 名，内设综合处、政策法规处、药品注册与生产监督管理处、药品流通监督管理处、医疗器械监督管理处、化妆品监督管理处、稽查局、机关党委（人事与老干部处）8 个职能处室。

2019 年有 3 个独立核算直属事业单位：

1、自治区药品检验研究院核定事业编制 57 人，内设机构共 11 个科室；

2、自治区药品不良反应监测中心（含自治区食品药品审评认证中心）核定事业编制 15 人，内设 5 个科室；

3、自治区药品安全技术查验中心核定事业编制 19 人，内设 5 个科室；

自治区药品监督管理局 2020 年部门预算——预算表

一、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目（按功能分类）	预算数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支 出
一、本年收入	6049.26	一、本年支出	5426.01	5426.01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9.05	399.05	
		（九）卫生健康支出	127.44	127.44	
		（十八）住房保障支出	185.13	185.13	
		（二十一）其他支出			
二、上年结转结余	89	二、年末结转结余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89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收入总计	6138.26	支出总计	6138.26		

注：支出预算功能科目各单位根据本单位实际据实填写，其他科目删除。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表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2019年执行数 (决算数)	2020年预算数			2020年预算数与2019年 执行数(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增减额	增减%
合计		6224.15	6138.26	2777.93	3360.33	-85.89	-1.38
[311]自治区药监局		6224.15	6138.26	2777.93	3360.33	-85.89	-1.38
[311001]自治区药品监督管理局本级		3277.77	2645.07	1316.74	1328.33	-632.7	-19.30
2013801	行政运行	1367.05	937.18	937.18		-429.87	-31.45
2013804	市场监督管理专项	75				-75	-100.00
2013805	市场监管执法	7.5				-7.5	-100.00
2013808	信息化建设	780				-780	-100.00
2013812	药品事务	193	668		668	475	246.11

2013813	医疗器械事务	26	10		10	-16	-61.54
2013814	化妆品事务	195	40		40	-155	-79.49
2013899	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175.5	610.33		610.33	434.83	247.77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44.4		146.97		2.57	1.7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34.89		79.15		-55.74	-41.32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5.17				-15.17	-10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3.53		43.53	10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38.9		27.53		-11.37	-29.2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99.42		61.93		-37.49	-37.71
2210203	购房补贴	25.93		20.45		-5.48	-21.13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表

单位：万元

经济科目		基本支出预算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支出	日常公用支出
总计		2777.93	2454.95	322.98
301	一、工资福利支出	2236.96	2236.96	
30101	基本工资	682.73	682.73	
30102	津贴补贴	400.76	400.76	
30103	奖金	428.3	428.3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107	绩效工资	135	135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81.66	181.66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99.91	99.91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27.53	27.53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19	5.19	
30113	住房公积金	135.48	135.48	
30114	医疗费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40.4	140.4	
302	二、商品和服务支出	308.28		308.28
30201	办公费	13.62		13.62

30202	印刷费	7.67		7.67
30203	咨询费	0.8		0.8
30204	手续费	0.46		0.46
30205	水费	2.5		2.5
30206	电费	15.73		15.73
30207	邮电费	2.38		2.38
30208	取暖费	18.31		18.31
30209	物业管理费	38.13		38.13
30211	差旅费	12.33		12.33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12		12
30213	维修（护）费	7.5		7.5
30214	租赁费			
30215	会议费	11.08		11.08
30216	培训费	25.31		25.31
30217	公务接待费	2.6		2.6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226	劳务费	10.9		10.9
30227	委托业务费			
30228	工会经费	13.3		13.3
30229	福利费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4.55		24.55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67.63		67.63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3		0.03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1.45		21.45
303	三、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17.99	217.99	
30301	离休费	78.59	78.59	
30302	退休费	111.63	111.63	
30303	退职（役）费			
30304	抚恤金			
30305	生活补助			
30306	救济费			
30307	医疗费补助	27.77	27.77	
30308	助学金			
30309	奖励金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310	四、资本性支出	14.7		14.7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11.7		11.7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		3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表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2019年预算数						2019年执行数（决算数）						2020年预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自治区药品监督管理局	98.13	27	60		60	11.13	47.4	21.1	25.67		25.67	0.63	69.59	22	43.99		43.99	3.6
自治区药品监督管理局（本级）	59	19	32		32	8	31.20	17.59	12.98		12.98	0.63	48.8	20	25.8		25.8	3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表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2019年执行数 (决算数)	2020年预算数				2020年预算数与2019年执行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增减额	增减%
				小计	人员经费	日常公用经费			
无									

六、部门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财政拨款预算收入	6049.26	一、行政支出	2645.07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6049.26	其中：财政拨款支出	2645.07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非同级财政拨款支出	
二、事业预算收入		二、事业支出	3528.91
其中：非同级财政拨款（科研及辅助活动）		其中：财政拨款支出	3493.19
纳入财政专户管理的非税收入		非同级财政拨款支出	35.72
三、上级补助预算收入		三、经营支出	
四、附属单位上缴预算收入		四、上缴上级支出	
五、经营预算收入		五、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六、债务预算收入		六、投资支出	
七、非同级财政拨款预算收入		七、债务还本支出	
八、投资预算收益		八、其他支出	
九、其他预算收入			
本年收入合计	6049.26	本年支出合计	6173.98
十、上年结转	89	九、年末结转结余	

(1) 财政拨款结转	89	(1) 财政拨款结转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89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非财政拨款结转		(2) 财政拨款结余	
其中：本级横向财政拨款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非本级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十一、上年结余	35.72	(3) 非财政拨款结转	
(1) 财政拨款结余		其中：本级横向财政拨款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非本级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4) 非财政拨款结余	
(2) 非财政拨款结余	35.72	其中：本级横向财政拨款	
其中：本级横向财政拨款		非本级财政拨款	
非本级财政拨款	35.72	(5) 专用结余	
(3) 专用结余		(6) 经营结余	
(4) 经营结余			
收入总计	6173.98	支出总计	6173.98

七、部门收入总表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预算收入			事业预算收入			上级补助预算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预算收入	经营预算收入	债务预算收入	非同级财政拨款预算收入			投资预算收益	其他预算收入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小计	其中：						小计	非本级财政拨款	本级横向财政拨款		
						非同级财政拨款(科研及辅助活动)	教育收费									
自治区药品监督管理局	6049.26	6049.26	6049.26													
自治区药品监督管理局本级	2645.07	2645.07	2645.07													

八、部门支出总表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本年支出合计	行政支出	事业支出	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投资支出	债务还本支出	其他支出
自治区药监局	6138.26	2645.07	3493.19						
自治区药品监督管理局本级	2645.07	2645.07							

自治区药品监督管理局 2020 年部门预算——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自治区药品监督管理局 2020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自治区药品监督管理局 2020 年财政拨款收入预算 6138.26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 6049.26 万元，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0 万元；上年结转结余 89 万元。财政拨款支出预算 6138.26 万元，包括：按政府收支分类功能科目逐项说明。如，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426.04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9.65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127.44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185.13 万元。

二、关于自治区药品监督管理局 2020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说明

（一）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自治区药品监督管理局 2020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2777.93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安排支出 2777.93 万元，上年结转资金安排支出 0 万元。比 2019 年执行数（决算数）减少 307.93 万元，下降 10%。

人员经费 2454.95 万元，主要包括：按部门支出经济分类科目分项说明。如，基本工资 682.73 万元、津贴补贴 400.76

万元、奖金 428.3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81.66 万元、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99.91 万元、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27.53 万元、绩效工资 135 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19 万元、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40.4 万元、离休费 78.59 万元、退休费 111.63 万元、医疗费补助 27.77 万元、住房公积金 135.48 万元。

公用经费 322.98 万元，主要包括：按部门支出经济分类科目分项说明。如，办公费 13.62 万元、印刷费 7.67 万元、咨询费 0.8 万元、手续费 0.46 万元、水费 2.5 万元、电费 15.73 万元、邮电费 2.38 万元、取暖费 18.31 万元、物业管理费 38.13 万元、差旅费 12.33 万元、因公出国（境）费 12 万元、维修（护）费 7.5 万元、会议费 11.08 万元、培训费 25.31 万元、公务接待费 2.6 万元、劳务费 10.9 万元、工会经费 13.3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4.55 万元、其他交通费 67.63 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1.48 万元、办公设备购置 11.7 万元、其他资本性支出 3 万元。

（二）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自治区药品监督管理局 2020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 3360.33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安排支出 3271.33 万元，上年结转结余资金安排支出 89 万元。包括：

1、列入“2013899 其他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项目资金 954.33 万元，比 2019 年执行数（决算数）减少 1194.99 万元，下降 55.6%。其中：

(1) 自治区药监局本级办公楼维修改造经费 117.33 万元。主要是对局本级办公楼屋面防水、墙顶面墙皮、暖气供回水、配电室等方面进行维修改造，消除办公楼存在的风险隐患。

(2) 药监局本级档案移交进馆项目 106 万元。为使本局档案管理工作达到规范化管理要求，达到《自治区机关档案工作规范化管理考评标准》的验收标准及档案移交进馆标准，计划将历史形成的文书档案永久、长期、30 年档案，会计档案年度决算报表、专业档案、实物档案、照片档案等各门类档案的收集、鉴定、分类、组卷等各门类档案规范整理工作、档案条目数据库著录工作、档案扫描。

(3) 自治区药监局本级监管经费 275 万元。对各市、县（区）药品安全监管工作进行现场督查，开展“药械及化妆品”专项整治。举办全区医疗器械不良事件监测人员培训、医疗器械监管骨干人员培训、药品流通环节监管能力提升培训、药械抽样培训、稽查业务培训、干部综合能力提升培训等各类培训班，提升药品监管执法能力。加强与区内主要媒体的科普宣传合作，进一步扩大药品安全宣传，增强广大群众用药安全意识，加强舆情监测，全面提升人人共治的药品安全环境，全年通过电视台等宣传平台安排播出药品安全科普视频资料；通过购买服务委托有关机构开展药品舆情监测服务和自办新媒体维护；订购发放科普资料等。

(4) 执法服装购置经费 112 万元。根据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印发的《宁夏回族自治区机构改革方案》

(厅字〔2018〕102号)，自治区药品监督管理局机构改革已完成，但各级监管工作人员没有统一执法服装，缺乏行政执法的权威性和严肃性，全局（含直属事业单位）人员编制140人，本着“节约、实用和工作基本需要”的原则，订做执法服装。

(5) 自治区药品检验研究院数字化中药标本馆经费54万元。包括：电子标本馆系统开发；服务器建设；高速扫描仪设备；所有标本数字化工作，拍照，扫描，整理，编辑，分类；在大屏幕展示本标本管的所有标本。

(6) 自治区药检院大楼运行与物业费230万元。新建实验楼药检院占用面积约1.01万平方米，保证实验楼直燃机组式中央空调集中供暖（制冷），保证实验室中检验检测专用设备的运行，空调、电梯、弱电等公共设施的正常运转。

(7) 药品及医疗器械、化妆品不良反应监测经费60万元。用于开展不良反应/事件病例报告的核实、调查、评价工作，全面提高不良反应的发现、报告、预警和分析处理的整体能力。包括药械不良反应/事件监测、药物滥用监测；药械不良反应/事件监测、化妆品监测；信息化队伍能力建设。

2、列入“2013812 药品事务”项目资金2346万元，比2019年执行数(决算数)增加1427.03万元，增长155.28%，主要是中央专项转移支付安排1798万元，其中：

(1) 区药监局本级药品监管专项资金668万元。其中自治区财政安排68万元，中央专项转移支付安排600万元。对辖区在产药品生产企业实行年度覆盖监督检查；对高风险

品生产企业及量化级别较低的企业开展跟踪检查；根据国家要求适时开展专项检查，对检查中存在隐患的产品进行抽检。对正常开展配制工作的医疗机构制剂室进行年度覆盖监督检查，对辖区特殊管理药品生产企业、第一类精神药品和麻醉药品区域性批发企业、第二类精神药品批发企业开展监督检查。进行阳光药店建设。

（2）自治区药品检验研究院评价性抽样和基本药物全覆盖经费 264 万元。完成自治区下达的药品、医疗器械、化妆品等抽验任务，开展质量分析评价工作并撰写上报质量分析报告，为药品监管工作提供有力的技术支持和服务工作每年均有相应的任务，上述各类产品的质量分析评价及所需的相关人才培养，设备计量检定、维修、保养，小型器皿、配件的购置等。

（3）自治区药品检验研究院检验能力建设项目 936 万元。是中央专项转移支付安排 936 万元，用于该院检验能力提升，用于药品检验及检验仪器购置。

（4）“四品一械”审评专项业务费 59 万元。开展“四品一械”行政审批企业现场检查。组织检查员进行培训并抽调专家组对各地市开展食品生产许可现场检查工作进行督查、开展 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复评审及内审员培训。召开品种审评专家审评咨询会，对部分第二类医疗器械品种及医疗机构制剂品种审评。

（5）自治区药品安全技术查验中心两品一械（药品、

化妆品和医疗器械)专项整治,抽样,快检,督导检查及宣传培训专项工作经费 419 万元。其中自治区财政安排 77 万元,中央专项转移支付安排 262 万元,上年结转安排 80 万元。用于开展专项整治经费,包括药品医疗器械生产销售假冒伪劣产品、化妆品生产企业非法添加专项、化妆品查处专项及国家、自治区政府安排的专项整治等工作。开展对市县的督导检查,承担全区两品一械检测的抽样工作。开展药品科普宣传工作,印制宣传资料,进行媒体宣传活动。开展药品、化妆品医疗器械的技术查验工作。

3、列入“2013813 医疗器械事务”项目资金 20 万元,比 2019 年执行数(决算数)增加 4 万元,增长 25%。属于中央专项转移支付资金,用于对区内医疗器械生产企业质量管理情况进行监督检查;对区内经营和使用医疗器械的单位进行监督检查;组织各市县局医疗器械检查员完成全区飞行检查。

4、列入“2013814 化妆品事务”项目资金 40 万元,比 2019 年执行数(决算数)减少 150.99 万元,下降 79%。用于化妆品生产经营企业监管,化妆品监督抽检,全国化妆品安全科普宣传,进口非特殊用途化妆品备案管理等工作的开展。

三、关于自治区药品监督管理局 2020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自治区药品监督管理局 2020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数为 69.59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22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费 43.99 万元，公务接待费 3.6 万元。

2020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比 2019 年减少 28.54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减少 5 万元，主要是厉行节约，不再另行增加出出国计划任务；公务用车购置预算 0 万元，同 2019 年一致，2020 年我局不进行公务用车购置；公务用车运行费预算 43.99 万元，较 2019 年减少 16.01 万元，2020 年在保障执法检查、稽查及专项整治、抽检、认证检查等工作任务完成的同时，进行联合执法，继续厉行节约，压缩公务用车开支；公务接待费预算 3.6 万元，较 2019 年减少 7.53 万元，2020 年全局继续厉行节约，严格执行八项规定。

四、关于自治区药品监督管理局 2020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单位：自治区药品监督管理局 2020 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

五、关于自治区药品监督管理局 2020 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自治区药品监督管理局 2020 年收入总预算 6173.98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 6049.26 万元，上年结转结余 124.72 万元；支出总预算 6173.98 万元，其中：本年支出 6173.98 万元，年末结转结余 0 万元。

本年收入包括：财政拨款预算收入 6049.26 万元，占 100%；事业预算收入 0 万元；上级补助预算收入 0 万元；附属单位上缴预算收入 0 万元；经营预算收入 0 万元；债务预算收入 0 万元；非同级财政拨款预算收入 0 万元；投资预算收益 0 万元；其他预算收入 0 万元。

本年支出包括：行政支出 2645.07 万元，占 42.8%；事业支出 3528.91 万元，占 57.2%；经营支出 0 万元；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投资支出 0 万元；债务还本支出 0 万元；其他支出 0 万元。

六、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机关运行经费，主要是为保障机关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工程和服务的各项资金。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水电、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公车运行维护费等。2020 年，自治区药品监督管理局本级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180.96 万元，比 2019 年预算减少 99.93 万元，减少 35.5%，2020 年我局继续严格执行八项规定，厉行节约，压缩机关运行费开支。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0 年，自治区药品监督管理局政府采购预算 1376.64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1047.7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117.33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211.61 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自治区药品监督管理局占用使用国有资产总体情况为：房屋 13475.28 平方米，价值 3860.13 万元；土地 0 平方米，价值 0 万元；车辆 13 辆，价值 399.34 万元；办公家具价值 252.85 万元；其他资产价值 12440.98 万元。国有资产分布情况为：

本级部门房屋 7018.42 平方米，价值 2442.93 万元；土地 1316 平方米，价值 0 万元；车辆 7 辆，价值 270.34 万元；办公家具价值 91.94 万元；其他资产价值 1470.58 万元。

所属单位房屋 6456.86 平方米，价值 1447.2 万元；土地 0 平方米，价值 0 万元；车辆 6 辆，价值 129 万元；办公家具价值 160.91 万元；其他资产价值 10970.4 万元。

（四）预算绩效情况

全面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是优化财政资源配置、提升公共服务质量的关键举措，是推动国家重大方针政策落地见效的重要保障。区药监局高度重视此项工作，制定了《宁夏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专项资金管理办法》（宁食药监〔2017〕224 号），建立了以项目实施处（室）具体负责的预算绩效管理模式，体现了“谁支出，谁负责”的原则，以增强项目实施处（室）履行预算绩效实施主体的责任意识，切实提高项目实施绩效成效。将预算执行与预算绩效实现程度相结合，对预算执行进度情况按季通报，同时对重点项目、结余资金量较大的项目执行情况进行跟踪问效，要求项目实施处（室）列出计划清单，明确职责和时间，提高资金使用效益。对重

点项目、重大支出主动自评或聘请第三方机构进行绩效评价，建立绩效评价结果与预算安排挂钩机制，提高部门履职效能和公共服务供给质量。积极安排财务人员参加各类预算绩效管理业务培训，不断提升工作人员业务能力。

对《2018年中央对地方专项转移支付资金》开展了绩效自评，并上报了《宁夏回族自治区药品监督管理局关于2018年专项转移支付绩效自评情况的报告》（宁药监函〔2019〕76号）。对“食品生产体系检查”“餐饮质量安全提升工程”“放心肉菜示范超市创建”“国家食品抽检检测”等一些重点项目，要求各项目单位开展绩效自评，进一步梳理项目立项依据、项目实施情况、预期目标，如实反映绩效目标实现结果，提高项目评价质量。

2020年我局将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认真贯彻落实自治区政府各项决策部署，分解细化各项工作要求，结合本地区本部门实际情况，设置部门和单位整体绩效目标，切实履行绩效管理主体责任，通过自评和外部评价相结合的方式，对预算执行情况开展绩效评价，确保绩效目标如期保质保量实现，提高资金使用效益。

（五）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无

自治区药品监督管理局 2020 年部门预算——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自治区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三、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四、住房保障支出：指按照国家政策规定用于住房改革方面的支出。包括住房公积金和购房补贴。

五、医疗保障支出：指按照国际政策用于医疗保险及公务员医疗补助方面的的开支。

六、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七、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八、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支出：反映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方面（包括工商管理、质量技术监督、药品、医疗器械、化妆品）的支出。

九、行政运行：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十、事业运行：反映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不包括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后勤服务中心、医务室等附属事业单位。

宁夏回族自治区药品监督管理局

2020年2月10日